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院系所班主管會議

一一三學年度第四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一一四年三月四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貳、開會地點：人社一館 A207 會議室

參、主 席：林燕淑代理院長

肆、與會主管：楊植喬副院長、巫俊勳主任、鄭育霖代理主任（楊植喬副院長代理）、陳元朋主任、郭俊麟主任、洪嘉瑜主任、莊致嘉主任、魯炳炎主任、傲予莫那 Awi·Mona 主任、蔣世光代理主任、朱嘉雯主任

伍、請假主管：楊 翠主任

陸、與會人員：姜妃澤助理、吳雅萍助理、羅文君助理

柒、主席報告：主管異動情況

捌、報告案

第一案：本院國際化交流持續進行，日前完成與日本二松學舍大學 MOU 與交換學生合約內容，波蘭華沙大學 MOU 與交換學生合約已完成簽約事宜。

與 University of Colorado Denver 3+2 學碩一貫之合約正在進行中，該校人員預計於 4 月中來訪。3 月 13 日澳洲 University of South Australia 人員蒞校進行交流座談，開始著手規劃本院與該校 3+N 學碩一貫合約。3 月 18 日英國 UNIVERSITY OF ESSEX 負責 3+1 學碩一貫合約之人員蒞校與本院學生進行座談，協助有意申請之學生相關準備事宜。

第二案：本校已實施教師預聘制度，為鼓勵本院教師從事學術研究、積極爭取校外各類型計畫資源，自本年度起院內試行「補助『學術研究群』計畫」，並自 114 年 3 月 10 日起至 3 月 21 日受理申請，執行期間為 4 月 1 日起至 11 月 30 日。請系所班主管協助轉達所屬教師知悉，並鼓勵研究群之組成與申請。

第三案：研發處補助教師出席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經費 114 年度仍持續由學院進行額度核定，目前經費總額尚未通知本院，但考量教師們出席國際學術研討會之需求，目前已經開放提出申請。詳細申請流程方式可參閱學院網頁，請依規定（包含提出時間）申請補助，另也務必須按人事室最新規定完成因公出國申請程序（請系所班主管協助加強向所屬教師進行宣導）。

第四案：前次會中請各位主管會後蒐集所屬系所班意見，預定於本學期系所班主管會中繼續研議之特聘教授評核標準（包括續聘標準），若尚未展開所屬意見蒐集者，請於 3 月下旬前利用系務會議或者透過電子郵件彙集達成貴單位共識，以利展開院級討論並著手擬定草案。

玖、討論案

第一案：本院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助理助學金分配案，請 審議。

說明：已根據學生加退選結果計算各系核配數，並經學系確認無誤。本學期本院可分配之總金額為 172 萬，經計算後每一單位核配數 4,804 元。

決議：照案通過，由於教學助理助學金以全院為單位，請各系妥為運用所獲配金額，或者必要時善於運用經費流用方式，使此類經費於系院內發揮最大效益。115 年度起學院會根據前一年度教學助理助學金各系支用情況，就執行情況不佳者酌予扣減其核配數。

第二案：本院 113 學年度院級優良導師典範遴選委員會委員選舉。

說明：依據本院優良導師遴選實施細則第二點規定，應由本院系所主管會議選出與會成員共 5 名擔任，連選得連任。該委員會主席兼召集人同時作為學院教師代表出席校優良導師遴選委員會。

決議：由楊植喬副院長、莊致嘉主任、傲予莫那 Awi·Mona 主任、陳元朋主任、蔣世光代理主任擔任 113 學年度院級優良導師典範遴選委員會委員。

壹拾、臨時動議：無

壹拾壹、散會